

自动化与智能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过程 质量监控实施细则一

为进一步落实《北京交通大学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监控及提高学位论文质量的规定》（研通〔2017〕43号），完善硕士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监控，规范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监控过程，保证质量监控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不断提高硕士研究生教育质量，特制定硕士培养过程质量监控实施细则一。

本细则针对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答辩、中期考核、专业实践考核等关键培养环节，全面建立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监控与保障制度。

一、开题报告答辩

学位论文水平是衡量研究生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的重要标志。选题是研究生学位论文的起点，选题是否合理直接影响学位论文水平。

开题报告是确认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的重要过程，是把好学位论文质量的第一关，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的关键点。

按照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要求，修满培养计划中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全部合格并获得相应学分的研究生，在对本研究方向的研究趋势及研究成果有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可确定学位论文的研究内容，进行论文的开题报告。

1. 开题报告时间

开题报告在硕士研究生第三学期初进行。开题报告且通过答辩须在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至少半年以前完成。

2. 开题报告内容

硕士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确定具体研究内容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详细阐明选题背景和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重点研究生内容和研究方法，预期研究成果和创新点，研究工作计划。

3. 开题报告审查

(1) 硕士研究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开题报告，由学院组织各研究所负责实施。对开题报告进行初审，合格后进行开题答辩。

(2) 硕士研究生开题答辩第 3 学期由学院统一组织，以研究所为单位进行。开题报告答辩小组由 3-5 名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教师组成。开题报告答辩采取导师评分回避制，研究生指导教师可列席旁听。

(3) 开题成绩由开题报告和开题答辩两部分组成（研究所自行确定权重），每组开题成绩 90 分以上不超过 20%。

硕士开题报告参考评分指标

考核指标	指标说明	权重系数	得分百分制	加权分
选题背景和意义	选题的理论意义或实用价值；对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的了解程度。 选题应符合学科或学位点内涵。	20%		
研究的主要内容、目标及预期研究成果	研究内容的合理性和工作量；研究目标的明确性；预期研究成果的创新性	40%		
研究方案	研究方法、研究手段、研究进度安排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30%		
表达质量	综合表达能力，回答问题的准确性	10%		
开题报告总体情况	对开题报告的总体考核意见	100%		

注：考核成绩：90-100 为优秀，80-89 为良好，70-79 为中，60-69 为合格，<60 为不合格。

4. 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的变更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通过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原则上不能更改，学位论文题目措辞可做适当调整。由于特殊原因需要更改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的，须提交书面申请，写明变更原因，并由导师签署意见。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研究内容更改后半年以上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论文开题成绩将计入研究生三年级奖学金的综合评定成绩中。

二、中期考核

硕士研究生实行学位论文中期考核制度。开题报告通过满半年后，方可参加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主要检查论文完成进展、发表论文等情况。第四学期末由学院统一组织，研究生填写“硕士研究生中期检查表”。

由学院各研究所负责实施中期考核，考核小组由 3-5 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教师组成，采取导师评分回避制，研究生指导教师可列席旁听。

硕士中期考核参考评分指标

考核指标	指标说明	权重系数	得分百分制	加权分
选题背景和意义	选题的理论意义或实用价值；对本研究领域国内外学术动态的了解程度	10%		
论文工作量	研究内容的合理性和工作量；研究目标	30%		

	的明确性；预期研究成果的创新性			
已取得的成果与进展	阶段性成果显著，研究进度安排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30%		
发表学术论文情况	小论文是否录用，是否已投稿	20%		
表达质量	综合表达能力，回答问题的准确性	10%		
中期检查总体情况	中期检查的总体考核意见	100%		

注：考核成绩：90-100 为优秀，80-89 为良好，70-79 为中，60-69 为合格，<60 为不合格。

论文中期检查成绩将计入研究生三年级奖学金的综合评定成绩中。

对中期考核成绩排序在后 5%的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将直接参加由学院组织的公开答辩（按比例计算不足 1 人的，按 1 人计）。

学院将考核小组确定的考核成绩及排序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将成绩录入研究生综合教务系统。

三、专业实践考核

针对有专业实践要求的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实行专业实践考核制度。专业实践考核时间安排在第 6 学期初（学制 2 年的第 4 学期）进行。

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专业实践可以在校内导师指导下参加具有工程应用背景的科研项目，也可以到联合培养基地或实习单位进行主题明确、内容明确、计划明确的系统化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一年的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可以在专业实践中从事技术开发、产品调试、市场调研、技术支持等实际工作，通过专业实践可独立完成相关研发工作的调研、需求分析、设计、实现及结果分析等任务，具有独立从事相关工程实践的能力。

完成专业实践环节后，学生需撰写和提交专业实践报告，主要总结在实践中的实际工作，并由实践单位和指导教师出具学生的专业实践情况鉴定。学院对实践报告进行审阅并组织评定。

专业学位硕士填写“自动化与智能学院专业学位硕士实践考核报告”，由学院各研究所负责实施。考核小组由 3-5 具有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组成。采取导师评分回避制，研究生指导教师可列席旁听。

专业实践考核参考评分指标

考核指标	指标说明	权重系数	得分百分制	加权分
专业实践内容	专业实践内容的创新性和工作量；理论联系实际能力	20%		
专业实践内容完成情况	专业实践内容完成情况，工程技能掌握运用情况	40%		
专业实践与学位论文关系	专业实践能否提炼出学位论文，学位论文进展情况	30%		
表达质量	综合表达能力，回答问题的准确性	10%		
总体情况	总体考核意见	100%		

注：考核成绩：90-100 为优秀，80-89 为良好，70-79 为中，60-69 为合格，<60 为不合格。

因个人原因（如出国、休学、病假等需有证明），不能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开题、中期考核等监控过程，由导师负责监控质

量、组织答辩，成绩排小组最后，学位论文参加公开答辩。未按时提交“专业实践考核报告”取消答辩资格。不参加答辩的没有专业实践考核成绩。

对未通过专业实践考核的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允许其在三个月内对专业实践报告进行修改完善，经学院审核通过后，再次申请参加专业实践考核，如第二次专业实践考核仍未通过，则予以延期。

学院将考核小组确定的考核成绩及排序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将成绩录入研究生综合教务系统。

自动化与智能学院

2024年07月17日